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6日发布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04),于2月16日发布了《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详情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现就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符合合法性说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5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25日—2016年2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2月26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项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5.出席对象
 - 1)截止2016年2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6.会议地点: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路3号财信大厦11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提案名称:
 -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8)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关于公司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 2.上述提案中,提案二《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上述提案均以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3.提案披露情况:
 - 1)上述提案的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2月6日、2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关于增加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等相关公告。
 - 2.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见本通知附件)和证券账户卡;
 - 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请于2016年2月25日17:00前,将签妥的《授权委托书》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备查(会议正式报到时出具相关原件);
 -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6年2月24—25日(9:00—11:30,13:30—17:00);
 - 3)登记地点: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路3号财信大厦13楼,邮编:410015
 - 4.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1)在本人/股东/受托人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有关网络投票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04
 - 2)投票简称:南华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南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总数。
 - 2)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提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提案1,2.00元代表提案2,依次类推。
 - 3)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0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02,依次类推。
 -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 5)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股东大会提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11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累计得票数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方式	2.02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4
2.5	发行数量	2.05
2.6	锁定期限及上市安排	2.06
2.7	募集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	2.07
2.8	本次发行前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2.08
2.9	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09
3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5.00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8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00
9	关于公司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9.00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票意见	对应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5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2月26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取得“深交身份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进行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2)股东大会多项提案,同一股东有权就其中一项或几项提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提案,视为弃权。
- 三、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731-85196775;传真:0731-85196791;
 - 2.会议费用:参会交通费由股东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2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的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的授权数量,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下列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5	发行数量			
2.6	锁定期限及上市安排			
2.7	募集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			
2.8	本次发行前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2.9	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直销网点开展赎回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2月29日起在直销网点(直销柜台及网上交易系统)开展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赎回费优惠活动:

- 一、适用范围
 - 1)适用范围: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829)。
 - 2)适用时间:自2016年2月29日至2017年3月31日。
- 二、优惠活动内容
 - 1)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点(直销柜台及网上交易系统)赎回本基金时,根据《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约定,将收取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以外的部分将予免收。具体赎回费率请参见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 2)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或登陆相关网站进行咨询;客户服务热线电话:010-68619400,400-0617-297(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www.bxfund.com。
 -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
基金代码	A191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时间段、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赎回日期:2016年2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日期:2016年2月29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再转换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再转换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台湾证券交易所休市。

注:本公司决定于2月29日(星期一)暂停海富通大中华混合(QDII)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与赎回(含定期定额赎回业务)。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6-005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18日、2015年12月8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北京康富一品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报了《关于撤回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申请》(西饮食字[2016]2号),申请撤回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提交的《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申请文件。
2016年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210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2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之提案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称“本次发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条件,经对相关情况进行详细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已具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基本条件,拟申请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之提案二: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机构的要求择机发行。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等不超过十名的特定投资者。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及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
(1)派发现金股利:P1=P0-D
(2)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3)派发现金股利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000万股,本次发行的最终股票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6.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限售期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7.募集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9,000万元人民币,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 项目金额 项目占比(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7,000.00 58.97% 17,000.00
2 烟台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16.89%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债务2000万元 7,000.00 23.14% 不超过17,000.00
合计 29,000.00 29,000.00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确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8.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承销机构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9.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最终以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核准的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逐项审议。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之提案二: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编制了《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年2月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7,000.00	17,000.00
2	烟台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债务2000万元	7,000.00	不超过17,000.00
	合计	29,000.00	29,000.00

注:投资者重复申购,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2.2 后端收费
持有期限(N) 申购费率 备注
注一: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和调整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原则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销售机构赎回时,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不限。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账户内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同时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环境,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调整上述定期赎回份数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1.5%,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90日 0.50%
90日<N<180日 0.50%
180日<N<365日 0.20%
365日<N<730日 0.00%
N>=730日 0.00%

注: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如有)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通过本公司柜台及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转换,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费用参照本公司基金转换相关业务说明。
由于各代销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它未尽事宜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规定。

5.2 其他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发行的:北信瑞丰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北信瑞丰稳健收益A代码:000744,北信瑞丰稳健收益C代码:000745)、北信瑞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0886)、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北信瑞丰现金添利代码:000081,北信瑞丰现金添利代码:000082)、北信瑞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1056)、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题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1154)、北信瑞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000866)。
由于各代销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和基金品种及其它未尽事宜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相关规定。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正常申购费率相同。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基金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北信瑞丰微财富——北信瑞丰微服务号。
7.1.2 场外销售机构
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信建投证券、国联证券、安信证券、国都证券、联讯证券、东海证券、安信证券、信达证券、中信证券、华泰证券、东方证券、华宝证券、华福证券、广州证券、西南证券、山西证券、中信证券(山东)、渤海证券、上海证券、上海基金、深圳新兰德、深圳中泰、上海天天基金、万银财富(北京)、宜信泽洋、浙江同花顺、上海好买基金、恒信数量、上海陆金所、北京联讯财富、上海汇付基金、大泰金信、北京富国大通、北京银行、北京农商银行、厦门鑫鼎盛、银河证券。
7.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暂未开通场内销售方式。
8 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管理人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的指定官网上,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网站,的有关基金净值、基金申购赎回费率、基金销售机构的指定官网上,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网站等。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及时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9.1 本公司仅对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公告。
9.2 投资者可以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61-7297),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xfund.com)或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查询其交易申请的详情。
9.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净值起伏与基金净值化投资相关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9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27日,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2016年2月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2016年2月16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对重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正在,具体方案的相关内容尚需进一步论证、完善。公司将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公告,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5个交易日召开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6-022
债券代码:11122211、122211、122222、122267
债券简称:11永泰债、12永泰01、12永泰02、13永泰债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持有持股5%以上的股东西藏泰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泰能”)获悉,西藏泰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2016年2月22日,西藏泰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928,57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29%,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2月22日。上述质押已于2016年2月22日在招商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西藏泰能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989,847,71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84%;上述股份质押后,西藏泰能累计质押股份共计928,575,000股,占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3.8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29%。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混合(QDII)
基金代码 457001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投资类别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经理姓名 曾宇
是否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是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原基金经理姓名 曾宇
原基金经理 个人原因
是否经符合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6-02-24
是否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9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27日,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2016年2月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2016年2月16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对重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正在,具体方案的相关内容尚需进一步论证、完善。公司将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公告,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5个交易日召开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6-022
债券代码:11122211、122211、122222、122267
债券简称:11永泰债、12永泰01、12永泰02、13永泰债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持有持股5%以上的股东西藏泰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泰能”)获悉,西藏泰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2016年2月22日,西藏泰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928,57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29%,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2月22日。上述质押已于2016年2月22日在招商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西藏泰能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989,847,71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84%;上述股份质押后,西藏泰能累计质押股份共计928,575,000股,占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3.8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29%。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16-005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18日、2015年12月8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北京康富一品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报了《关于撤回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申请》(西饮食字[2016]2号),申请撤回公司于2015年5月18日提交的《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申请文件。
2016年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210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QDII)
基金代码 H082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赎回日期 2016年2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日期 2016年2月29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时间段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赎回/再转换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所涉及的台湾证券交易所休市。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2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QDII)
基金代码 A191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9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